

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三選修公民與社會科教學計畫

年級	高三(孝、仁)	科目	選修公民與社會
教師	陳炳臨		
教學目標	1. 能了解民主政治運作的原則，所遭遇的困境，及體制內(審議式民主)、體制外(公民不服從)的解決方式。 2. 能認識中國的政治、經濟體制，面臨的困境，以及對我國的影響。 3. 能了解國際關係體系的演變過程，與新世界秩序重整所面臨的問題。 4. 從憲法、行政法、民法及刑法的角度，認識法律對現代社會生活的影響。		
本學期授課內容	1. 選修公民與社會 II(全)-民主政治與法律(龍騰版)。 2. 學習手冊。 3. 各類課程補充資料。		
教學方式	1. 課程內容講述。 2. 分組討論。 3. 多媒體影、音教學。 4. 網路資源運用(如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		
評量方式	1. 課堂表現。 2. 隨堂測驗。 3. 作業。 4. 段考評量。		
對學生期望	1. 能積極學習主動發問。 2. 能配合進度確實預習、複習。 3. 能將所學實踐於生活之中。 4. 能透過學習建立正確的價值觀。		
家長配合事項	1. 對同學學習上之困難給予協助。 2. 鼓勵同學多閱讀相關課外書籍。 3. 參與同學的各項學習活動。		